

《攝大乘論》所知依分

一、總標綱要（阿賴耶識緣起）。

阿賴耶識。種現相熏。恆轉如瀑。

唯行、唯法。唯事、唯因、唯果。

行相續上，分位差別，**假名安立**二取：取相分別。

熏習、攝藏。

「識、業、果」三事輾轉，起用不停。

結 本來空寂，念念相續。

了無一物 過、現、未有

真性如水 世事如漚（何有漚，非是水？）

識智何分，波水一個，莫味瓶盆，金無厚薄。

性量三三，麻繩蝸角，**疑**成弓影，病惟去**惑**。

二、總科判（阿賴耶識六門分別）。

p.11 (標名)(出體)
句義——引教釋名。 一、阿賴耶識句義科判。

12 異門——阿陀那心。

15 體相——自因果相。
——引教立名。
——依義釋名。

19 決擇——染淨轉依。

26 差別——三種二種。

28 性攝——無覆無記。

P.S. why 學佛？

一、苦是因前題錯了！

二、終極關懷——死亡。

孤獨。

意義。

自由。